

# 既是基督的肢體

聚會－盡功用

C629

1. 既 是 基 睿 的 肢 體，就 當 彰 顯 基  
督；各 都 學 習 盡 功 用，顯 出 祂 的 豐  
富。不 該 作 一 旁 觀 者，該 像 肢 體 行  
動，不 帶 死 亡 或 損 傷，只 帶 有 益 交 通。

2. 眾人乃是成一隊，  
永不單獨行動，  
乃是彼此相配搭，  
互相倚賴聽從；  
不照我們所揀選，  
乃隨生命水流，  
永不帶進分離來，  
只供聖靈所授。

3. 全都集中在基督，  
別無任何中心，  
共同交通於基督，  
分享祂的宏恩。  
祂是元首並內容，  
我們是祂豐滿；  
會中任何的活動，  
都當將祂彰顯。

4. 愛中一同被建造，  
無人隨意批評；  
彼此成全互擔就，  
都願照此而行。  
全蒙拯救脫自己，  
拒絕天然生命；  
藉恩靈中受過訓，  
活出身體事奉。